

陕西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文件

陕教科〔2026〕25号

关于公布陕西省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教学 案例征集活动评选结果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教研室（院、所、中心）：

为深入贯彻国家“人工智能+”行动与教育数字化战略部署，落实《陕西省推进“人工智能+教育”行动计划（2025-2027年）》工作要求，推动人工智能与基础教育深度融合，省教科院于2026年3月10日组织开展了全省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教学案例征集活动。活动期间，各地教研机构、一线教师积极参与，共收到案例2036份。

2026年5月，我院组织评审专家，严格按照征集工作相关要求进行评审，共评选出优秀案例384份，其中人工智能通识课程案例62份（附件1），人工智能应用案例322份（附件2）。已公示无异议，现予以公布，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源入库与全省公益推广

本次评选出的优秀案例全部纳入陕西省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

教学资源库，通过陕西省教育科学研究院官方平台面向全省共享、公益推广。后续我院将依托省级教研平台，持续开展优秀案例线上展示、专题教研交流、课堂示范研讨等系列活动，充分发挥优秀案例示范引领作用，助力全省教师提升人工智能教育教学应用能力。

二、相关工作安排

1. 各地教研部门、各学校要以本次案例征集为契机，做好优秀案例宣传推介工作，组织辖区学校、教师学习借鉴入库案例，推动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入教、学、管、评、研、育全场景。

2. 各学校、获奖教师可结合本校教学实际迭代优化案例内容，持续开展人工智能教育课堂实践，积极参与区域教研交流，产出更多贴合陕西本土特色的优质教学资源。

3. 本次征集入选案例知识产权归原作者所有，省教育科学研究院享有公益推广使用权。各单位、教师在引用、转载入库案例资源开展校内教学教研时，须规范标注原创作者及单位，严守知识产权相关规定。

4. 评选出的案例将统一发放荣誉证书（电子版），证书可扫描右方二维码自行下载。



联系人：孙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9-85427828

附件：1. 陕西省中小学人工智能通识课程优秀案例
2. 陕西省中小学人工智能应用优秀案例

陕西省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26年7月10日